

松散或紧密:“消薄”中引领型 市场体制类型分析

陈 艾

(湖北省社会科学院《江汉论坛》杂志社, 湖北 武汉 430077)



摘 要 “消除集体经济薄弱村”是值得深入探讨的议题。通过案例比较发现:“消除集体经济薄弱村”的产业组织形式是从市场化交易到企业一体化的连续体,其中的引领型市场体制有松散、紧密之分,这源于政企社建构起不同的联结。时间压力的强激励宏观环境、适应性的中观环境是建构引领型市场体制的必要条件;产业的新旧、劳动与技术、劳动与规范是形塑引领型市场体制或松散或紧密的充分必要条件。已有产业扩展、劳动与技术的结合、生产规范形塑了松散的引领型市场体制,政企社建构起相切关系;新产业、劳动与技术的分离、生产规范形塑了紧密的引领型市场,政企社建构起相交关系。松散或紧密的引领型市场体制都凸显了政府结构洞位置的重要性、吸纳农户参与效果,是主体集合型“消薄”;不同的引领型市场体制有着差异化的规则体系、产业链端点与运行机制。引领型市场体制建构起多主体协作互动、多种机制互补嵌合。由此,“消薄”既要建构引领型市场体制,更要因地制宜。

关键词 引领型市场体制;“消薄”;劳动与技术;劳动与规范

中图分类号:C912.8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8-3456(2025)03-0077-10

DOI 编码:10.13300/j.cnki.hnwkxb.2025.03.007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要求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构建分配合理的运行机制,赋予农民更加充分的财产权益。很多地区都有农村集体经济薄弱村,长期以来,农村集体经济实行市场治理,有的地方村集体退化为纯粹的集体土地发包方^[1]。2020年底,全国仍有近五成村庄集体经济经营收益难以超过10万元^①。2022年,全国村级集体经济组织年经营收益超过5万元的村占全国总村数的60.3%^②。近年来,国家要求“消除集体经济薄弱村”(以下简称“消薄”),各地政府都在寻找“消薄”之路。浙江省各县(市)、乡镇从2019年起建立强村公司,让村集体入股并分红;村庄“抱团消薄”,突破村域,从“镇域联建”到县域飞地、跨省飞地^[2-4]。重庆市聚集政府统筹力、市场资源配置力、村集体能力,协同“消薄”^[5]。这就是说,政府引领是“消薄”的重要方式,然而,关于“消薄”的学术研究刚刚出现^[4,6],尚待深入探究。

基层政府引领“消薄”,发展起来一些产业(以下简称“消薄产业”),市场主体和非市场主体进入“消薄产业”,其中,政府、企业、村社(村集体或合作社、村民)^③是重要主体。对政府、企业、村社关系的研究,目前学术界多沿着政府—企业、企业—村社两对主体展开两条线路的研究:一条是政商关系研究,认为基层政商关系的建构和运作是国家治理与市场治理的正式制度和非正式制度的操演,应建构“亲清”关系,实现激励相容的良性互动^[7-8];另一条是农业产业中企业与村社的多种组织形式及

收稿日期:2024-06-02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青年项目“构建民族地区社会治理共同体的理论与实践研究”(20CSH003)。

① 数据来源于农业农村部政策与改革司编制的《中国农村政策与改革统计年报(2021年)》。

② 数据来源于中央政府网站。https://www.gov.cn/lianbo/difang/202407/content_6964153.htm。

③ 农村集体经济发展的主体既有村集体组织,也有合作社,还有参与相关产业发展的农户等。本文将村集体、合作社、农户统称为“村社”。

其影响因素等的研究^[9]。这两条线路的研究,尚未将政府、企业、村社三者联结起来。研究“消薄”及“消薄产业”,必须将三者联系起来。因为政府介入,是积极行动者;企业和村社作为市场主体,是直接行动者。三者之间的不同组合,建构起不同的市场体制。

“市场体制是指由政府协调经济的行为而产生行动者互动关系模式及市场运作方式所构成的市场形态;在多元行动主体及其互动所构成的产业市场中,政府与其他市场行动者之间形成的典型关系模式及相应的独特市场运作方式构成了特定的市场体制”^[10]。基层政府引领产业发展的内容和方式有所差异,出现了自发型市场体制与引领型市场体制。前者是指“地方政府较浅地参与其中,忠于科层组织原则和法定职责,除非有上级政府指令,否则几乎不增加对产业的公共服务,同其他市场行动者之间是相对独立的、松散的市场体制。”后者是指“地方政府深度参与其中,根据产业发展需要主动改变体制机制、积极扩大职能范围和服务范畴,与其他市场行动者形成紧密合作关系的市场体制”^[10]。自发型市场体制下,政府造就一致性的外部环境,市场主体进行市场交易;引领型市场体制下,政府深度参与,与企业、村社紧密合作,但尚未达致企业一体化程度。经济学家认为市场和企业作为两个端点的连续体,中间存在一系列“中间层组织”,包括合资、策略联盟、长期契约等^[11]。由此,需要思考的是:“消薄”中,政府、企业、村社之间有着怎样的联结?建构了怎样的引领型市场体制?

受地理环境、经济社会文化环境的制约,脱贫地区产业发展艰难,农村集体经济发展更加艰难。作者调研发现,脱贫地区仅有极少部分县、乡政府整合村庄集体资源来“消薄”,相关项目收益比较稳定,产业稳步发展;绝大多数地区仍然由村庄独自经营,难以“消薄”。组织制度论认为,在相同的制度环境下,同一类型产业在发展过程中会出现相类似的组织形态^[9]。脱贫地区有着基本相同的制度环境、社会特征和市场状况,有的地方甚至发展同一领域的“消薄产业”,却建构起不同的产业组织形式,主体之间的互动方式大相径庭。为此,令人困惑的是:在相同的情境中,是什么导致了差异性的产业组织形式和互动方式?研究这一问题,有助于寻找“消薄”路径。

一、引领型市场体制的细分与分析路径

就市场主体如何建构具体组织形式,交易成本理论、嵌入性理论、组织制度论、种群生态论有不同的解说。它们分别强调交易成本与收益^[11-15]、相互关联与互动^[16-18]、环境制约与促进^[19]。这些是相对宏观的视域,细致、深入地考察政府、企业、村社的联结与互动,可以发现,引领型市场体制的具体类型与产业的新旧、生产与技术、生产与规范紧密相关。

1. 引领型市场体制的细分:松散型、紧密型

市场经济学对产业化组织形态的认知,由曾经的“市场和企业二分法”发展到连续体^[11]。目前,学术界认为在农产品的生产、销售过程中,市场主体会有多种联系方式。有学者以交易复杂程度、绩效评估难度为变量,建构起市场主体联结的组织形态,即“市场化交易—松散型农业产业化组织形态—半紧密型农业产业化组织形态—紧密型农业产业化组织形态—企业一体化”的连续体^[9]。由此,本文依据政府引领度、企业与村社的联结度,建构“消薄产业”组织形态的理想类型如图1。图中,极低的政府引领度、企业与村社联结度,可视为市场化交易;极高的政府引领度、企业与村社联结度,可视为企业一体化。这两种理想类型难以呈现“消薄产业”中行动者联结的多样性、互动的复杂性,不是本文所要详加考察的。也就是说,本文重在研讨松散的引领型体制、紧密的引领型体制。问题是,松散或紧密的引领型体制是如何建构的?为什么要这样建构?回答此问题,需要深入到政府、企业、村社的互动情境与过程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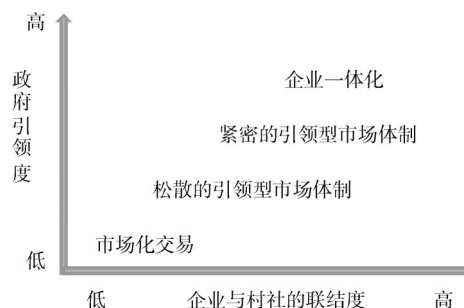


图1 “消薄产业”组织形态的理想类型

第一种互动是政府为企业、村社创设市场交换界面,不干预它们的生产和销售;企业和村社各自独立运营,村社的农产品销售给企业。这使得政府、企业、村社有了相切界面,建构起相切关系。三

个相切界面是:政企间,政府协助企业时的相切界面;政社间,政府支持与规制村社的相切界面;企社间,产品交换的相切界面。这是政府引领程度较低、企业与村社关联程度较低的联结方式,可称为松散的引领型市场体制,如图2。

第二种互动是政企社联结较深的相交关系。其一,政府牵引企业与村社共同协商规则、商定生产过程的分工与合作、利益分配等;其二,政府直接为企业提供服务;其三,政府为村社建设基础设施,协调关系;其四,企业介入村社的生产过程,予以指导、服务。由此,建构起三方的相交关系,即三方都将自己的业务范围交叉进对方之中,形成三个交叉界面。相交关系中,政府引领程度较高、企业与村社关联度较高,建构起紧密的引领型市场体制,如图3。

2. 产业的新旧、劳动过程与主体联结,形塑不同的引领型体制

(1)宏观、中观情境催生了政企社联结需要,但无法规制联结方式与程度。发展“消薄产业”是国家的政策要求,2020年要实现脱贫摘帽,时间压力的强激励使得基层政府想办法发展能迅速增收的产业。这是当时发展“消薄产业”、建构引领型市场体制的宏观政策情境。各地发展的“消薄产业”一般具有地理适应性、社会适应性和市场适应性^[20]。首先是本地优势产业。例如青藏高原的牦牛养殖业、青稞种植业等。其次是村集体和农牧民都乐意为之的产业,有充足的产业发展动力。最后是市场前景良好的产业。适应性的追求是“消薄产业”发展的中观环境。宏观、中观环境催生了政府、企业、村社联结的需要,但难以直接规制它们联结的具体方式和程度。

(2)探究政企社的联结方式和程度,需要回到产业、生产本身。政企社建构怎样的联结方式,与产业的新旧、劳动过程紧密相关。在一个地区,产业是从零开始还是扩大原有规模,会影响主体间的关系建构。一般说来,如果发展新产业,基层政府会投入更多的资源和注意力,实施一系列行政行为,与市场主体建立相对紧密的关系^[21]。如果是扩大已有产业的规模,基于前期已经成熟的运作方式,政企社关系无论是相对松散或紧密,都有可能延续。

不同的产业有着各自的生产过程和文化规约,同一产业的技术特征与共享文化也有差异。在产业发展中,劳动与技术、劳动与规范形塑了主体间的联结程度和方式。一方面,在具体的生产过程中,劳动与技术是结合或者分离,这直接影响市场主体在农产品生产、销售中的互动。生产过程追求的是分工基础上的合作效益最大化。如果劳动与技术紧密结合,意味着生产者可独自完成生产,无需他者介入;与之相伴,政府也无需与生产者建立更紧密的关系。如果劳动与技术分离,生产者需要技术掌握者介入才能顺利完成生产,会使得生产者与技术掌握者建构较为紧密的关系;政府居中协调,并与企业、村社建立较为紧密关系。另一方面,具体的农牧业生产中,人们共享的文化使得生产、销售有所不同。例如养殖业中,牲畜是圈养或者放养会使得养殖时间长短不一,形成不同的销售节点以及销售是否规模化。这些直接影响着政府、企业、村社之间的联结。

由此,本文依据“产业与劳动—关系与体制—结果”的思路,构建分析框架如图4。

本文以脱贫地区的GZ县、YT县^①政府引领“消薄产业”发展来呈现政企社建构起相切关系、相交关系的图景。GZ县位于青藏高原腹地,2017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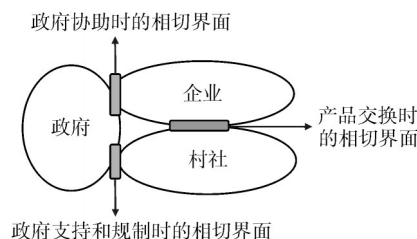


图2 松散的引领型市场体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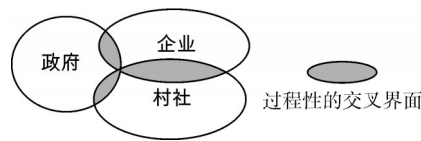


图3 紧密的引领型市场体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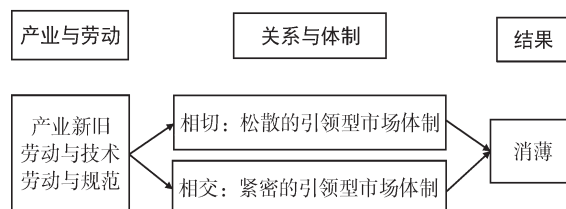


图4 分析框架

① 依学术惯例,文中所涉县名、村名均做匿名化处理。

GZ县政府整合产业扶贫资金等,在各贫困村建设集体牧场,带动集体经济发展(以下将GZ县的案例称为甘集牧)。YT县位于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2018年底从对口援建的天津市引入龙头企业,带动村集体养殖多胎肉羊(以下将YT县的个案称为玉津牧)^①。两个案例分别代表扩大原有生产规模、产业从零开始两种类型,有利于分析引领型市场体制的不同类型。集体经济薄弱村仅仅依靠自身,难以“消薄”,所以本文选择县域案例来考察“消薄”,一是更能体现基层政府(包括县级政府、乡镇政府)发挥的引领作用,二是反映出政企社的复杂互动。

二、个案中的政企社联结

甘集牧、玉津牧有着不同的发展模式,呈现了政企社不同的联结内容与方式。

1. 甘集牧的发展及其松散联结

(1)甘集牧增收简况。牦牛养殖是GZ县所在地区的支柱产业。2017年底,GZ县政府开始整合贫困村产业发展资金和涉农资金2000多万元,建设了43个集体牧场,养殖牦牛7997头,出栏1579头。2018年,GZ县政府继续整合贫困村产业发展资金等,新建了37个集体牧场。至此,共建成80个集体牧场。2019—2023年,GZ县集体牧场的牦牛存栏数分别为1.5万头、1.8万头、2万头、2.1万头、2.4万头;出栏数分别为0.4万头、0.5万头、0.6万头、0.65万头、0.68万头。各村集体牧场用政府发放的产业发展金购买牦牛,每户以1头牦牛(或折价)入股。村庄按照政府要求,每年的出栏率为16%。

销售收入、新生牛崽是集体牧场的资产,可以用它们考察集体牧场促进集体增收。2017—2023年,GZ县每个集体牧场的年纯收入在10万元左右,集体经济留存约2万元,因为全县统一实行集体牧场收入的20%留存给村集体。以G村为例,2017—2023年集体牧场共售出牦牛159头,纯利润67.36万元,平均每年收入9.62万元。2017年刚开始运营集体牧场,出栏了17头牦牛,纯收入6.65万元。此后各年的销售数量、纯收入、集体经济留存、新生牛崽的数量如下:2018年23头、9.23万元、1.85万元、8头;2019年25头、10.31万元、2.06万元、12头;2020年22头、9.15万元、1.83万元、15头;2021年25头、9.68万元、1.94万元、10头;2022年25头、11.03万元、2.21万元、16头;2023年24头、10.31万元、2.06万元、18头。每年因市场价格变动、牦牛大小不一,即使销售同样数量的牦牛,收入也不一样。每年生产母牛数量不一、生产母牛成功受孕的数量有差异,因此每年的产仔量也有所不同。

(2)甘集牧发展的阶段性与松散联结。甘集牧的发展有四个阶段:2017—2018年为建设期,2019年为运营期,2020年为拓展期,此后为顺利运营期。甘集牧遵循当地传统的养殖方式,开办后一直运营顺利,政企社关系相对松散。首先,政府与企业的关系松散。建设期,政府与企业并无直接关联;运营期,政府给予企业补贴,鼓励企业收购集体牧场的牦牛;拓展期,政府动员企业租用19个村集体合资共建的养殖场,增加集体经济收入。其次,政府不介入集体牧场生产过程。建设期,政府出资修建设施,商定系列规则;运营期,政府只负责必要的管理,如动物防疫、协助打耳标等;拓展期,政府只负责养殖场选址和道路建设。最后,企业与集体牧场之间进行市场交换,即牦牛买卖与养殖场租赁(租赁价格是每年40万元)。

甘集牧建构起多主体的相切联结。政府协助企业,企业完全自主经营;政府协助村集体,村社完全自主经营;企业与村社之间进行市场交换;农户跟随集体牧场销售牦牛,基本不与政府发生直接关系。

2. 玉津牧的发展及其紧密联结

(1)玉津牧增收简况及主体间关系。2018年底,YT县引进养殖多胎肉羊的龙头企业,到2020年

① 2018年7月18—26日,作者在GZ县调研,得到集体牧场的相关情况。2019—2020年,作者通过电话、微信等与相关负责人联系,了解相关情况。2021年7月16—25日,作者再次来到GZ县及其G村调研集体牧场发展情况。2022—2024年,作者持续通过微信等与相关负责人联系。甘集牧的相关资料,皆来自上述调研。GZ县集体牧场的数据主要由县委组织部提供、G村的数据主要由该村第一书记提供。2020年10月,作者到YT县调研,之后通过电话、微信等方式与企业、扶贫移民局(乡村振兴局)、养殖分场干部保持联系,并掌握相关情况。

10月,建设起一个养殖总场和30个村集体养殖分场。总场的基础设施是28万平方米的养殖场地,包括65个羊圈以及消毒室、治疗室、防疫室、饲草料库房、青贮窖池等。2020年10月,总场养殖着生产母羊2.5万只、种公羊775只。2019—2023年底,总场繁育25万只羊、改良当地羊20万只、出栏30万只。

分场是政府建设的村集体财产,由村集体组织农户在分场养殖。以YT县A村养殖分场为例,该村养殖分场有89个羊圈,2019年初有生产母羊1317只、种公羊10只。全年生产羊羔739只、出栏商品羊1600只。此后多年的产羔量、出栏量与2019年基本持平。2019—2022年,商品羊的价格较高,单只最低纯收入约为800元;2023—2024年,商品羊价格大大下降,单只最低纯收入约为200元。政府规定,养殖分场纯收入的20%留存集体。仅以出栏收入来计算,2019—2022年,A村每年的村集体留存约为25.6万元,2023年为6.4万元。

(2)玉津牧发展的阶段性与紧密联结。玉津牧中,多主体联结紧密。首先,政企关系是支持、规制、协商、服务,即政府招商引资并建设基础设施;政府规制企业,设定义务;政府提供全方位服务并始终与之协商。其次,政府对养殖分场进行建设、指导,例如修建羊圈、道路,配备水电设施等。再次,企业为养殖分场提供统一服务。最后,养殖分场与农户间相互支持。

玉津牧的运营分为五个阶段:2018—2019年初为主要的建设期;2019年为运营期;2020—2021年是拓展期;2022年受疫情影响,进入收缩期;2023年以后是恢复期。在玉津牧发展过程中,政府、企业、村社之间关系密切。首先,政府与总场合作建设与运营。在建设期,政府与总场一起规划、一起修建设施并商定规则;在运营期、拓展期、收缩期,政府提供全方位服务,县政府派驻两名科级干部驻扎总场,解决随时发生的各种问题。其次,政府与分场关系密切。建设期,政府拨付资金,修建分场;其余时段,乡(镇)政府指派干部直接管理分场,包括协调各方关系、组织培训等。最后,总场直接介入分场的生产过程,实行统一服务,包括统一繁育、统一饲料、统一饲养、统一防疫、统一保护价收购。

由此可知,玉津牧建构的是政府、企业、村社的相交关系。政府将自身的服务延伸进总场和分场。总场直接服务分场,建立起协作生产关系。政府协助农户参与养殖。总场、分场、农户之间的运行机制不是完全的市场交换,而是相互信任基础上的社区互惠交换,既有交换,也相互照顾。

3. 甘集牧、玉津牧的政企社关系

总体而言,甘集牧的各主体间建立起相切关系:政府于生产之外,扩展市场;企业于养殖外,专注加工与销售;村社主营生产。玉津牧的多主体建立起相交关系:政府于生产之中,协调各方;总场生产,也指导分场生产;分场在总场指导下,主营生产。甘集牧、玉津牧在各阶段的政府与企业、政府与村社、企业与村社的关系内容见表1。

表1 甘集牧、玉津牧在各阶段的政企社关系						
	主体	建设期	运营期	拓展期	收缩期	恢复期
甘集牧	政府与企业	无关联	补贴	动员租赁		
	政府与村集体	出资修建	防疫等管理	增加基础设施	—	—
	企业与村社	无关联	牦牛买卖	牦牛买卖+租赁		
玉津牧	政府与企业	共同建设		政府派驻干部,全方位服务		
	政府与村集体	出资、建设		乡干部包干负责,保障分场正常运营		
	企业与村社	无关联		统一服务		

三、劳动过程形塑联结形态

甘集牧、玉津牧中,主体间不同的联结既与产业的新旧有关,更与生产过程中的劳动与技术、劳动与规范紧密相关。

1. 劳动与技术:结合形塑松散关系、分离形塑紧密关系

甘集牧中,多主体关系松散,这得益于牦牛养殖是旧产业,而且劳动与技术紧密结合。牦牛养殖

是青藏高原流传了千百年的传统产业,集体牧场和农牧户完全掌握生产技术,政府和企业皆不介入。企业租用村集体的养殖场,养殖技术完全掌握在企业手里,政府不介入企业的生产过程。

玉津牧中,新产业、劳动与技术分离使得多主体建构了紧密的联结。多胎肉羊养殖是YT县发展的新产业,总场掌握着繁育的核心技术和精饲料供给,即拥有技术控制、饲料垄断供应优势;分场和农户没有掌握核心技术并购买总场的精饲料,需要政府介入,调节与总场的关系。

YT县所在地的民众千百年来养殖本地羊,本地羊一年或两年一胎,一胎产一羔。多胎肉羊两年三胎、每胎产两只羊羔。实际运作中,只有总场掌握了最为关键的繁育技术,即保障二年三胎、一胎多羔。政府与总场多次协商,形成诸多解决问题的方案,例如总场统一繁育、分段养殖等,由此强化了政府与总场、总场与分场和农户的联结。其一,玉津牧运营之初,总场不愿意统一繁育,因为统一繁育的风险较大,而且生产母羊孕胎率和下羔数量的不确定,也会影响总场利润。就此问题,政府与总场展开了多次协商。政府坚持认为,如果总场不能完全解决繁育问题,则产业难以发展。后来,经过反复谈判,总场终于同意了统一繁育,即总场繁育出小羊羔,待羊羔长到20多千克,打过几次疫苗,保证健康后,才送到分场和农户家中养殖。就统一繁育的多次协商,YT县领导说:“没办法,统一繁育太重要了,不然分场会难以经营,可能很快就要垮掉。如果垮掉,我们那么多的投资就泡汤了,后果难以想象。为这事,协商很艰难,因为严重涉及总场的利益。协商中,反反复复、来来回回很多次,磨破嘴皮是小事,有时候还不得不答应承担更多的服务。就这个养羊产业,有很多难以协商的事情,我们都得不断协商。”(20210113—YTX—TMS^①)其二,分段养殖。分场、农户将发情期的母羊送到总场,总场保障母羊怀上双胞胎,测试怀孕稳定后,送回分场和农户养殖。这就将农户最容易掌握的生产环节留给了他们,技术难题由总场解决。农户:“我们喜欢养羊,养了几千年了,养我们本地羊。我们不会养这多胎肉羊,但是养多胎肉羊比较赚钱。政府帮我们协商好了,我们从总场买回健康的羊羔,总场还负责配种,两年三胎。这就保证我们能赚到钱。我们还是很感谢政府和总场的。所以,我们都养了,我家养了普通的母羊,还养了昂贵的种公羊哦。”(20210120—YTX—AMT)

总场控制了多胎肉羊的饲料供给,总场或是从外地运来精饲料,或是运来原材料进行加工。分场和农户从总场购买精饲料、复合料。总场垄断饲料供应,容易出现問題,于是政府提出让分场和当地农户以较低价格购买饲料。经历多次谈判,总场同意以精饲料3.0元/千克、复合料1.5元/千克的价格销售给分场和农户,当时精饲料、复合料的市场价格分别为4.0元/千克、2.0元/千克。此外,政府还要求总场按时将饲料送到分场,便于投喂。

由于多胎肉羊的养殖要比本地羊复杂得多,很多农户容易依照本地羊的方式来喂养,这会严重影响养殖效果。所以,政府要求总场培训农户,也要求农户实行规范化管理。

2. 劳动与规范:共享的文化观念形塑主体间不同联结

甘集牧、玉津牧的养殖方式、销售等有所差异,形塑了政府、企业、村社间不同的联结。

(1)放养下主体关系松散,圈养中主体关系紧密。牦牛与多胎肉羊不同的养殖方式形塑多主体间不同关系。千百年来,青藏高原农牧民更认同放养牦牛。他们认为,放养充分利用了草场,节约了饲养成本。如果圈养牦牛,需要从内地购买玉米等饲料,运输成本太高。而且,当地人认为放养的牦牛肉,口感更好。政府认同低成本的放养,一般只倡导适当补饲、合理出栏,不直接干预集体牧场的生产过程。GZ县农牧局负责人:“我们的牦牛养殖确实存在一些问题,例如养殖时间长、品种退化、抗风险能力较差等。为了缩短养殖时间,我们主张农户合理补饲,尽快出栏,但是农牧民有他们一整套的养殖习惯,短时间也难以改变。所以,我们主要是尽一些管理职责,比如打耳标、防疫等。具体的养殖过程,政府既没有必要介入,也没有能力介入,农户和集体牧场都是这样。”(20220813—GZX—YJC)

多胎肉羊是圈养,YT县的分场、农户尚未掌握养殖技术,政府不得不要求总场进行统一服务,这就使得总场介入了分场、农户的生产过程。

① 本文对访谈进行统一编码,编码规则为访谈时间—县(拼音)—人物(拼音)。

(2)养殖时间长短不一,主体关系有疏有密。牦牛养殖时间长,养殖风险大。放养的牦牛,从牛崽到成牛的时间一般是6~7年。这几年间,容易遭受疫病、自然灾害等,尤其春天的雪灾,牦牛瘦弱、抵抗力差,非常容易死亡。政府协助抗风险,但能力相对有限。企业为了规避长时段养殖的风险,不会介入。由此,牦牛养殖中,政企社关系相对松散。

多胎肉羊养殖时间比较短,养殖更为规范和精细,劳动力投入较多。由此,分场、农户在政府协助、总场指导下,才保障了顺利生产。例如政府、总场协作,规范村民投食时间、投食量,便是典型例证。2019年初,分场养殖之前的技术培训中,总场的技术人员多次讲解每天如何按时按量投放饲料。该年6月,总场的技术人员发现某养殖分场的一些养殖户,喂养时间比较随意,饲料投放量时多时少,这会严重影响羊的生长。技术人员发现这些情况后,多次现场劝说。可是,养殖户长期习惯了原来相对随意的养殖方式,听不进技术员的劝说。有位年轻人甚至怼技术员:“我们几千年都这样养,不是好好的吗?(羊)这一顿多吃一点,下一顿少吃一点,这有什么关系?今天吃得早一点,明天吃得晚一点,又有什么关系?你看,我们的羊不也好好活着的。我除了养羊还要干别的活儿,哪里有那么准时准点。”(20220812-YTX-MXJ)技术员多次劝说无效,告知乡政府派驻分场的干部,派驻干部与乡政府协商解决这一问题。后来,经过多次协商,乡政府一方面要求总场在投食时间将饲料送到分场,便于农户拿到饲料就投食,避免农户多次往返,节省时间。另一方面,乡政府召集分场人员再次进行技术培训,并重申按时按量投食的要求,甚至告诫养殖户:实在不听的,羊出了问题,就不要在分场养羊。总场送饲料时间的改进以及政府的再次培训和告诫,起到了良好作用。

(3)集中销售强化政社关系,分散销售不影响政企社关系。牦牛一般在深秋、初冬时集中出栏,这基本契合企业所求,便于企业挑选以及讨价还价,双方不必建构更深刻的关联;这使得政府培育当地加工企业,拓展集体牧场、农户的牦牛销售渠道。牦牛在深秋、初冬集中销售,因为这时的膘情最好、体重最重,更为值钱,而且气温适宜,便于加工。广大农牧区因为远离城镇,人们不可能经常到集镇购买新鲜牛肉,更多是吃风干肉。企业虽然愿意随时收购,但在其他时间,牛太瘦,出肉率低,所以也在秋冬集中购买和加工。GZ县牦牛加工企业负责人说:“2017年前,GZ县本地很少有牛卖,大家都不卖牛。我们都是到红原县去进货。现在我们公司在GZ县大量收购牦牛,2017、2018年没有准确统计,2019年我们收购本县的牦牛7000头,2020年有9000多头,2021年有1万多,今年还没集中收购,估计也会上万,因为老乡跟着集体牧场一起卖牛。但是本县牦牛的供应缺口还很大,离我们的生产负荷差远了。我们还得在全州各县去买牛。”(20220818-GZX-DNJ)

多胎肉羊是圈养的,且体积较小,可随时宰杀、销售。YT县民众一年四季都吃新鲜羊肉。由于当地羊肉供不应求,政府无需费心销售。这就是说,多胎肉羊的零散销售契合当地的市场规则与民众的饮食习惯。总之,劳动与技术、劳动与规范形塑政企社关系如表2。

表2 劳动与技术、劳动与规范形塑政府、企业、村社关系

			甘集牧	玉津牧
			结合形塑了松散关系	分离形塑了紧密联结
劳动过程	劳动与规范	劳动与技术	放养;政府和企业都不介入	圈养;政府服务,总场介入
		养殖方式	长时间养殖伴随大风险;政府协助抗风险;企业规避风险,不介入	短时间精细养殖,政府服务,企业介入
		养殖时间		
		销售	季节性集中出栏,企业挑选,政府培育加工企业	随时出栏,可相互不关联

四、不同联结的分析与比较

在政府、企业、村社之间,甘集牧建构起主体间相切关系,形塑了松散的引领型市场体制;玉津牧建构主体间相交关系,形塑了紧密的引领型市场体制。两个案例有相同之处,也有差异。

1. 相同之处

(1)政府结构洞位置的优势凸显,显现“消薄产业”发展中的政府重要性。两者政府介入程度不

一,但结构洞位置显著。在生产之前,政府投资并建设基础设施。生产后,政府成为“连接桥”,连接多个网络,具有信息优势和协商优势,加之自身是制度供应者、资源拥有者,从而影响产业组织过程的建构方向^[9]。实践中,地方政府通过引领性干预,在很大程度上塑造了区域的市场活动、产业格局^[10]。对于具有公共产品特征的“消薄”和“消薄产业”发展,政府有着更为重要的作用。换言之,建构引领型市场体制来“消薄”,是解决市场和村社都无法解决的问题,政府责无旁贷。

(2)吸纳农户参与“消薄产业”是引领型市场体制的溢出效应。发展“消薄产业”的初衷是壮大农村集体经济,但效果是既壮大了农村集体经济,也牵引农户进入。不过,牵引有直接和间接之分。甘集牧是间接牵引,即通过集体牧场带动农户养殖并合理出栏,逐渐改变惜售的习惯^[22]。玉津牧是直接牵引,即政府与总场协商,通过“合同羊养殖”等使大量农户成为养殖户。应该说,“消薄产业”发展,在“消薄”之外,更重要的是在产业发展过程中,组织农牧户以共同应对市场,并形成可持续的生计方式。这或许是建构引领型市场体制的溢出效应。

(3)龙头企业带动,引领型市场体制可建构“消薄产业”联合体的多种形式。两个案例都建构起“消薄产业”联合体的“主体集合型”,即在龙头企业带动下,村集体经济、农户围绕同一产业共同发展。甘集牧中,龙头企业间接带动,保障牦牛的销售;玉津牧中,总场直接进入分场、农户的养殖过程。也就是说,“消薄产业”发展可以是主体集合型,也可以是园区集聚型或产业集群型^[23-24]。相比较而言,主体集合型更有利于吸纳农牧民参与。

2. 差异性

(1)利益关系形塑规则,建构引领型市场体制的要义是形成规则体系。两个案例的市场主体有着不同的利益关系,由此形塑差异化的规则体系。甘集牧中,企业、村社、农户各自独立运营,它们在牦牛买卖、养殖场租赁中获利,有较强的逐利性,但这是公平的市场交换。玉津牧中的总场、分场、农户各自外在独立,却内在互利,分场、农户接受总场的服务,也购买总场的羊羔、饲料。由于不同的利益关系,使得两个案例的规则体系不一。甘集牧中,由于主体间的相切关系,规则相对简单。玉津牧由于三方交叉,且涉及繁复的生产环节,所以规则较多,包括:运营初期的统一服务等;拓展期协商出分段养殖、合同羊养殖、草料换饲料等。

“消薄产业”发展中,各主体的具体目标并不一致,需要经由协商、讨价还价来建构关系纽带并形成共识,才能“在理性选择的基础之上实现某种形态的组织联合”^[25]。引领型市场体制能否在“消薄产业”中建构起来,既取决于政企社共同进场,更取决于规则体系的形成与共同遵守。

(2)分工与合作、产业链端点分布:引领型市场体制的市场机制与变形。甘集牧中,企业与村社是产业链分工的同行协作。企业与村社位于不同的产业链端点:村社、农户位于产业链前端,主营生产;企业位于产业链后端,负责加工和销售。这既扩大了生产规模,也延伸了产业链。企业、集体牧场之间的运行机制是市场交换。

玉津牧中,总场、分场、农户是生产中的同业协作,它们都从事生产,位于产业链前端。当然,这源于当地的肉羊供不应求,每年要从外地调运几百万只来保障民生。它们之间的交叉关系,建立起一定程度上的“生产共同体”,运行准市场机制,即既有市场交换关系,也有互利互助的互惠关系。

3. 引领型市场体制的多主体协作互动、多机制互补嵌合

由上述对比分析,可以认为建构引领型市场体制,发展了“消薄产业”。政府引领的内容包括产业选择、资源输入、组织动员、协商规则、关系协调等。经由政府引领,建构起政府、企业、村社、农户的多主体协作互动。实践中,“消薄产业”吸纳农户,使其成为超越于经济行动之上的社会行动,多主体在参与中合作,在合作中促进发展。多主体协作互动中,形成规则体系,实现利益的相互成就。

引领型市场体制中,起作用的不是各自运行的行政机制、市场机制、社群机制,而是三者的互补嵌合,即行政机制和市场机制逐渐转化,走向社群内的“协商与互惠、认诺与遵守”。首先,行政机构原本的“命令与控制”机制转变为“多方协商、责任共担”机制。其次,企业的“选择与竞争机制”逐步演变为“协商—合作”机制。最后,政企社之间“协商与互惠”“认诺与遵守”成为基本运行机制。

五、结论与讨论

在市场化交易和企业一体化为两端的连续体中间,存在着松散的引领型市场体制、紧密的引领型市场体制。这是因为政府与市场主体建构了不同程度的联结^[26]。“消薄”是市场和村庄难以解决的问题,其公共产品特征使得“消薄产业”需要建构引领型市场体制。实践中,如发达地区浙江省,以强村公司来“消薄”,充斥着政府引领。欠发达地区更需要建构引领型市场体制。

制度环境和技术环境共同作用于“消薄产业”的发展^[19]。政策环境与适应性等是政府、企业与村社联结的必要条件;产业的新旧、劳动与技术、劳动与规范的差异是形塑松散的引领型市场体制、紧密的引领型市场体制的充分必要条件。各地应因地制宜,依据自身的实际情况,乃至产业特性,选择适宜的引领型市场体制。

值得讨论的是,政府除了造就外部环境的一致性,还在造就什么?已有研究认为,农业产业化外部环境的差异性主要是由市场造就,政府更多造就的是外部环境的一致性^[9]。通过本文的研究,可以认为,“消薄产业”发展中,政府除了造就外部环境的一致性,还造就了自己与市场主体之间差异性的联结方式。换言之,产业组织形态的差异不完全是由市场造成的,而是政府依据所发展产业内在的劳动与技术、劳动与规范的差异,建构出不同类型的市场体制。

引领型市场体制有着怎样的发展趋势?松散的引领型市场体制更多地以市场交换为运行机制,代表着产业发展成熟阶段的引领型市场体制的形象;紧密的引领型市场体制,建构起共同体的准市场,既有市场交换又充满共同体内的互惠,代表着新产业发展早期的引领型市场体制。由不成熟的产业发展到成熟产业,可能由紧密的引领型市场体制走向松散的引领型市场体制,进而走向市场化交易。当然,经济社会和市场发育程度不同的地区,“消薄”的路径也不完全一致,例如脱贫地区的“消薄产业”要更注重带动农牧民,即把农牧民擅长的种植、养殖环节留给他们。

本文未能从村庄的角度,自下而上地呈现村庄参与“消薄”的实践构成以及村庄与政府、企业的互动细节,这是存在的不足,也是未来进一步研究的方向。

参 考 文 献

- [1] 应星.“三农”问题新释——中国农村改革历程的三重分析框架[J].人文杂志,2014(1):96-106.
- [2] 倪坤晓,高鸣.面向2035年的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内在逻辑和动态趋势[J].华中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2(5):68-77.
- [3] 周爱飞,杨晓丽,叶芳,等.山区县域强村公司:从消薄消困到共创共富的重要力量[J].浙江经济,2022(3):56-57.
- [4] 孙锦帆,田先红.公益经营:共同富裕背景下地方政府“消薄”行为研究[J].华中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3(6):141-151.
- [5] 龚燕玲,高静,刘畅.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发展的逻辑进路与案例剖析[J].农林经济管理学报,2023,22(4):478-486.
- [6] 赵玥,郑永君.联村产业共同体:薄弱村发展集体经济有效路径——基于固阳县X镇联村共建案例的分析[J].农村经济与科技,2023,34(9):105-109.
- [7] 符平,李敏.基层政商关系模式及其演变:一个理论框架[J].广东社会科学,2020(1):194-203.
- [8] 梁平汉,赵玉兰.激励相容视角下亲清政商关系的全面构建:一个集体行动分析框架[J].广东财经大学学报,2023,38(2):75-87.
- [9] 杨永伟.农业产业化组织形态的多样发展与比较分析[D].武汉:华中师范大学,2018.
- [10] 符平.市场体制与产业优势——农业产业化地区差异形成的社会学研究[J].社会学研究,2018,33(1):169-193,245-246.
- [11] 盛洪.现代制度经济学(上卷)[M].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2.
- [12] 奥利弗·威廉姆森.市场与层级制——分析与反托拉斯含义[M].蔡晓月,孟俭,译.上海: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2011.
- [13] RINDFLEISCH A, HEIDE J B. Transaction cost analysis: past, present and future applications[J]. Journal of marketing, 1997, 61(4):30-54.
- [14] HERBERT S. Organization and markets[J]. Journal of public administration research and theory, 1995, 5(3):273-294.
- [15] LOWNPES V. Varieties of new institutionalism: a critical appraisal[J]. Public administration, 1996, 74(2):181-197.
- [16] GRANOVETTER M. Economic action and social structure: the problem of embeddedness[J].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1985, 91(3):481-510.
- [17] GRANOVETTER M. Economic institutions as social constructions: a framework for analysis[J]. Acta sociologica, 1992, 35(1):3-11.

- [18] GRANOVETTER M. The strength of weak ties[J].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1973, 78(6): 1360-1380.
- [19] 沃尔特·W·鲍威尔, 保罗·J·迪马吉奥. 组织分析的新制度主义[M]. 姚伟, 译. 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8.
- [20] 李雪萍. 青藏高原产业发展中的适应与转换研究[M].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23.
- [21] 刘军强, 鲁宇, 李振. 积极的惰性——基层政府产业结构调整的运作机制分析[J]. 社会学研究, 2017, 32(5): 140-165, 245.
- [22] 李雪萍, 陈艾. 乡村与国家的“交集”: 藏族地区集体经济的逻辑[J]. 湖北民族学院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19, 37(6): 78-86.
- [23] 李学文, 石战强, 郜钊贝. 基于 Shapley 值法的“消薄飞地”收益分配方案研究[J]. 中国土地科学, 2023, 37(11): 31-40.
- [24] 钟真, 蒋维扬, 赵泽瑾. 农业产业化联合体的主要形式与运行机制——基于三个典型案例的研究[J]. 学习与探索, 2021(2): 91-101, 176, 2.
- [25] W·理查德·斯格特, 杰拉尔德·F·戴维斯. 组织理论: 理性、自然与开放系统的视角[M]. 高俊山, 译. 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1.
- [26] 巫强, 姚雨秀. 企业数字化转型与供应链重构: 理论逻辑、现实障碍与政策路径[J]. 西北工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4(3): 107-114.

Loose or Tight: An Type Analysis of Leading Market System in the “Eliminating the Weak” Context

CHEN Ai

Abstract The elimination of the weak village of collective economy is a topic worthy of in-depth exploration. Through comparative case studies, it is found that the industrial organizational forms involved in this process represent a continuum from market trading to enterprise integration. Within this continuum, the leading market system can be classified as either loose or tight, which arises from different linkages constructed among government, enterprises, and society. A macro environment characterized by strong incentive of time pressure, along with an adaptive meso environment, are necessary conditions for constructing leading market systems. Meanwhile, the nature of the industry (old or new),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labor and technology, and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labor and norms are sufficient and necessary conditions shaping whether the leading market system is loose or tight. Besides, the expansion of existing industries, the intergration of labor and technology, and production norms shape a loose leading market system, where government, enterprises and society form tangent relationships. On the other hand, the separation of new industries, labor and technology, and production norms shape a tight leading market, where government, enterprises and society construct intersecting relationships. Both loose or tight leading market systems highlight the importance of the government's structural hole position and the effect of absorbing the participation of farmers, representing a multi-actor collective approach to “eliminating the weak”. Different leading market systems feature differentiated rule systems, industrial chain endpoints and operating mechanisms. In conclusion, the construction of leading market systems fosters multi-subject cooperation and interaction, as well as the complementary embedding of various mechanisms. Therefore, in the process of elimination, it is essential not only to build a leading market system, but also tailor approaches to local conditions.

Key words leading market system; “eliminating the weak”; labor and technology; labor and norms

(责任编辑: 陈万红)